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LUCION

**Shandong International Trust Co., Ltd.**

**山東省國際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97)

## 須予披露交易 訂立發行股份購買資產協議 補充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8月8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與國聯證券訂立發行股份購買資產協議（「該公告」），據此，本公司及國聯證券已有條件同意國聯證券以通過發行A股股份購買資產的方式收購本公司持有的民生證券132,715,017股股份，對價為人民幣346.7124百萬元。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基於對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而編製之本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財務業績，董事會謹此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本次交易之財務影響及標的資產評估方法（如該公告所述）的進一步資料，以便更清楚地理解本次交易：

本公司持有的民生證券股份已入賬於「交易性金融資產」項下。根據本公司於2024年6月30日的未經審計財務業績，標的資產賬面值為人民幣346.7124百萬元，與標的資產轉讓對價相同。根據發行股份購買資產協議中規定的國聯證券A股股份發行價格的機制，將根據本次交易發行的31,039,606股國聯證券A股股份的市值為人民幣346.7124百萬元，與出售標的資產的對價相同。

本次交易擬收購的31,039,606股國聯證券A股股份將於本次交易完成後，在本公司財務報表入賬於「交易性金融資產」項下。本公司已於2024年上半年確認標的資產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相應收益約人民幣125.92百萬元（不含收到的民生證券2023年度之現金紅利約人民幣1.99百萬元），該收益計算基於標的資產的評估值（經考慮民生證券於評估基準日後進行的現金紅利分派及股份回購的影響）約人民幣346.71百萬元減去標的資產於2023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約人民幣220.79百萬元。有關標的資產評估方法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公告附錄。假設本次交易於2024年8月8日（即發行股份購買資產協議的日期）完成，本公司根據本次交易收購的31,039,606股國聯證券A股股份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85.9百萬元，經計及2024年上半年確認的標的資產公允價值變動的相應收益後，預計本公司將確認收益約人民幣65.1百萬元。本次交易的實際損益將參考國聯證券A股股份在上交所的交易價格於本次交易完成時釐定及確認，並以最終經審計數據為準。

承董事會命  
山東省國際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岳增光  
董事長

中華人民共和國，濟南

2024年9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岳增光先生；非執行董事王增業先生及趙子坤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偉先生、張海燕女士及劉皖文女士。

## 附錄 – 評估方法

### 評估方法

獨立評估師（「**評估師**」）已獲聘請對民生證券股東全部權益於評估基準日（即2024年3月31日）的市場價值進行評估（「**本次評估**」）。評估師已就本次評估考慮如下評估方法：

資產基礎法從企業購建角度反映了企業的價值，為經濟行為實現後企業的經營管理及考核提供了依據，因此本次評估選擇資產基礎法進行評估。評估基準日前後，市場上存在較多與被評估單位經營範圍、業務規模、發展階段相近的股權交易案例，可比性較強，因此本次評估可以選擇市場法進行評估。根據被評估單位民生證券近幾年的盈利狀況，近年度受經濟發展狀況、經濟政策、國際證券市場行情等諸多因素影響，導致收入和利潤波動明顯。經評估師與民生證券管理層溝通訪談，在當前市場環境下，難以準確預測未來經紀業務及投資銀行業務規模及收益，整體盈利預期不明朗，無法可靠預計未來現金流量，因此本次評估未選擇收益法進行評估。綜上，本次評估確定採用市場法及資產基礎法進行評估。

根據評估師出具的《資產評估報告》（「**《資產評估報告》**」），民生證券股東全部權益於評估基準日（即2024年3月31日）的市場價值採用市場法和資產基礎法進行評估。截至評估基準日，民生證券的母公司淨資產賬面值為人民幣1,529,321.56萬元。採用資產基礎法得出的民生證券股東全部權益於評估基準日的評估值為人民幣1,635,874.12萬元，較民生證券的母公司淨資產賬面值增值人民幣106,552.56萬元，增值率為6.97%；採用市場法得出的民生證券股東全部權益於評估基準日的評估值為人民幣2,988,878.57萬元，較民生證券的母公司淨資產賬面值增值人民幣1,459,557.01萬元，增值率為95.44%。

根據《資產評估報告》，證券行業受整體經濟環境影響較大，週期性較強。市場法直接從市場參與者對證券公司的認可程度方面反映了企業股權的交易價值，在市場交易公平有序的情況下，市場法評估結果能夠更加直接地反映評估對象的價值。因此相對而言，市場法評估結果更能反映企業整體價值，因此本次評估以市場法的評估結果作為最終評估結論，即民生證券股東全部權益於評估基準日的評估價值為人民幣2,988,878.57萬元，該評估結果已向有權國資監管機構備案。

對價以評估師採用市場法進行評估及出具並經有權國資監管機構備案的《資產評估報告》的評估結果為基礎並經雙方協商確定，為人民幣346.7124百萬元。由於採用市場法得出的民生證券股東全部權益於評估基準日的評估值為人民幣29,888,785,700元，標的資產的評估值約佔民生證券股東全部權益的1.17%，約為人民幣348.7851百萬元。鑑於民生證券在評估基準日後進行了現金紅利分派及股份回購，經雙方協商後，對價已釐定為人民幣346.7124百萬元。

## 評估假設

本次評估中，評估人員遵循了以下評估假設：

### (一) 一般假設

1. 交易假設。交易假設是假定所有待評估資產已經處在交易的過程中，評估師根據待評估資產的交易條件等模擬市場進行估價。交易假設是資產評估得以進行的一個最基本的前提假設。

2. **公開市場假設**。公開市場假設，是假定在市場上交易的資產，或擬在市場上交易的資產，資產交易雙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獲取足夠市場信息的機會和時間，以便於對資產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價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斷。公開市場假設以資產在市場上可以公開買賣為基礎。
3. **企業持續經營假設**。企業持續經營假設是將企業整體資產作為評估對象而作出的評估假定。即企業作為經營主體，在所處的外部環境下，按照經營目標，持續經營下去。企業經營者負責並有能力擔當責任；企業合法經營，並能夠獲取適當利潤，以維持持續經營能力。對於企業各類經營性資產而言，能夠按目前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規模、頻度、環境等情況繼續使用，或者在有所改變的基礎上使用。

## (二) 特殊假設

本次評估假設評估基準日外部經濟環境不變，國家現行的宏觀經濟不發生重大變化；企業所處的社會經濟環境以及所執行的稅賦、稅率等政策無重大變化；企業未來的經營管理團隊盡職，並繼續保持現有的經營管理模式；本次評估的各項資產均以評估基準日的實際存量為前提，有關資產的現行市價以評估基準日的國內有效價格為依據；本次評估測算的各項參數取值不考慮通貨膨脹因素的影響；可比企業信息披露真實、準確、完整，無影響價值判斷的虛假陳述、錯誤記載或重大遺漏；評估人員僅基於公開披露的可比企業相關信息選擇對比維度及指標，不考慮其他非公開事項對被評估單位價值的影響。

當上述條件發生變化時，評估結果一般會失效。

## 交易案例比較法的選取

市場法常用的兩種具體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較法和交易案例比較法。

上市公司比較法是指獲取並分析可比上市公司的經營和財務數據，計算價值比率，在與被評估單位比較分析的基礎上，確定評估對象價值的具體方法。

交易案例比較法是指獲取並分析可比交易案例的買賣、收購及合併案例資料，計算價值比率，在與被評估單位比較分析的基礎上，確定評估對象價值的具體方法。

目前國內A股上市的證券公司雖多，但證券行業受到政策、市場等多層次的影響，2018年以來A股市場一直處於震盪下行趨勢中，上市公司股價波動較大。評估基準日前後，市場上存在較多與被評估單位經營範圍、業務規模、發展階段相近的股權交易案例，可比性較強。綜上，本次評估選擇交易案例比較法進行評估。

## 價值比率的選擇及理由

價值比率是指資產價值與其經營收益能力指標、資產價值或其他特定非財務指標之間的一個「比率倍數」。常用的價值比率包括：市盈率(PE)、市淨率(PB)及市銷率(PS)等。

通過對證券行業41家上市公司各價值比率與市場價值之間的相關性進行回歸分析，其中PB與市場價值的相關性、擬合優度、標準差表現最好，因此本次採用PB作為價值比率。

## 可比案例選擇

被評估單位所屬證券行業，本次選取案例分析如下：

### 1. 公司類型一致

案例公司均應為證券行業，經營業務與被評估單位相似，未來增長預期也基本相似。

### 2. 時間跨度趨近

所選案例的首次公告日均為2020年1月1日之後，且交易已經中國證監會核准通過或已完成過戶。

### 3. 交易對價及財務數據可以通過公開渠道獲取

綜上，根據公開信息查詢，目前市場中首次公告日在2020年1月1日以後，截至資產評估報告日交易已完成且能夠通過公開信息獲得交易價格的案例共計15個，詳情如下：

單位：人民幣億元

序號	標的公司簡稱	交易標的	首次公告日	交易金額	交易方式	基準日	PB
1	民生證券	30.30%股權	2023年3月15日	91.05	司法拍賣	2022年6月30日	1.95
2	英大證券	3.33%股權	2022年8月26日	2.91	協議轉讓	2021年12月31日	1.31
3	九州證券	72.50%股權	2022年4月25日	48.87	協議轉讓	2021年9月30日	1.77
4	新時代證券	98.24%股權	2021年10月8日	131.35	掛牌轉讓	2020年12月31日	1.40
5	中山證券	4.49%股權	2021年10月13日	2.90	協議增資	2021年6月30日	1.12
6	華融證券	71.99%股權	2021年9月29日	109.33	掛牌轉讓	2021年9月30日	1.51
7	東海證券	9.3860%股權	2021年3月10日	12.02	協議轉讓	2020年9月30日	1.45
8	上海證券	51%股權	2020年1月14日	104.68	協議增資	2019年8月31日	1.93
9	網信證券	100%股權	2022年3月17日	15.00	破產重整投資	2021年12月31日	5.74
10	摩根證券	39%股權	2021年12月30日	5.70	掛牌轉讓	2020年12月31日	2.69
11	華龍證券	0.1578%股權	2020年7月1日	0.28	協議收購	2019年12月31日	1.22
12	天風證券	7.85%股權	2022年4月2日	21.24	協議轉讓		
13	第一創業	11.0576%股權	2022年9月10日	37.55	協議轉讓		
14	太平洋證券	10.29%股權	2022年4月25日	17.26	司法拍賣		
15	西部證券	5.74%股權	2021年10月8日	21.36	協議轉讓		

附註：

- (i) 由於12-15項為上市公司股權轉讓，定價基於某一區間成交均價或收盤價，無確定的基準日，故未呈列評估基準日及基準日PB。
- (ii) 以上公司均為在中國境內運營的證券公司，其中英大證券、天風證券、第一創業、太平洋證券及西部證券為中國境內上市公司，其餘為非上市公司。
- (iii) 上述案例為滿足上文三個選擇基準（即公司類型一致、時間跨度趨近、交易對價及財務數據可以通過公開渠道獲取）的全部市場成交案例。

#### 4. 剔除交易額或股權交易比例較小的案例

本次評估剔除股權比例較小（低於15%）或成交金額低於人民幣10億元的成交案例。

由於英大證券、中山證券、東海證券、華龍證券、天風證券、第一創業、太平洋證券及西部證券涉及的股權比例和交易金額相對較小，故本次案例選取時予以剔除。

#### 5. 剔除PB嚴重高於平均水平的案例

經分析，網信證券由於經濟行為為破產重整，指南針投資100%股權收購價格溢價較高，PB為5.74倍，嚴重高於行業平均水平，故本次評估將該案例剔除；

摩根士丹利華鑫證券，該案例公司規模較小，股權轉讓價格溢價較高，PB為2.69倍，嚴重高於行業平均水平，故本次評估將該案例剔除。

經上述分析，最終選取民生證券本身和與企業交易情況相同、業務模式相近的共五家證券行業交易案例作為可比交易案例（「可比交易」）。

評估師 (i) 根據交易日期及交易方式的差異對可比交易進行價格調整；及 (ii) 根據相關交易目標在業務和資產規模（收入、總資產及附屬公司、分支機構和運營部門數量方面）的差異進行可比性調整，以達致可比交易經調整後 PB。

以下為摘錄自《資產評估報告》的可比交易詳情：

序號	首次公告日	標的公司名稱	經營範圍	尋求權益		PB	價格調整	可比性調整	經調整 PB
				百分比	交易進度				
1	2023年3月15日	民生證券	證券經紀	30.30%	完成	1.95	0.9909	1.0176	1.97
2	2022年4月25日	九州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經紀	72.50%	完成	1.77	0.9659	1.2038	2.06
3	2021年10月8日	新時代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經紀	98.24%	完成	1.40	0.9642	1.2211	1.65
4	2021年9月29日	華融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經紀	71.99%	完成	1.51	0.9659	1.0722	1.56
5	2020年1月14日	上海證券 有限責任公司	證券經紀	51.00%	完成	1.93	0.9876	1.1120	2.12
		平均值							<b>1.87</b>

附註：

經調整 PB = PB x 價格調整 x 可比性調整

於得出可比交易的平均經調整 PB 約 1.87 倍後，評估師將其乘以民生證券股東應佔經調整合併淨資產（經調整以反映民生證券在評估基準日後進行的股份回購及股份註銷），以得出本次評估值人民幣 2,988,878.57 萬元。